

内部文件

注意保存

# 丹东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

(2021-2025 年)

(征求意见稿)

丹东市人民政府

二〇二二年十月

## 目 录

总则 .....	1
第一章 现状与形势 .....	1
第一节 矿产资源概况及发展现状 .....	1
第二节 存在的问题 .....	4
第三节 形势与要求 .....	4
第二章 指导思想与原则 .....	7
第一节 指导思想 .....	7
第二节 基本原则 .....	7
第三章 规划目标 .....	9
第一节 总体目标 .....	9
第二节 2025 年规划目标 .....	9
第三节 2035 年展望期目标 .....	11
第四章 优化矿产资源勘查管理布局 .....	12
第一节 优化矿产资源勘查开采方向 .....	12
第二节 布局重点发展区域 .....	13
第三节 加强国家矿区建设 .....	14
第五章 加强矿产资源勘查评价 .....	15
第一节 落实基础性地质调查 .....	15
第二节 开展矿产资源调查评价 .....	15
第三节 划定矿产资源重点勘查区 .....	15

第四节	强化矿产资源勘查管理.....	17
第六章	加强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	19
第一节	提高开发利用强度.....	19
第二节	推进矿产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19
第三节	划定矿产资源重点开采区.....	21
第四节	建立矿业权的管控措施与机制.....	22
第五节	强化矿产资源开采管理.....	23
第六节	规范普通建筑用砂石土矿开发利用.....	23
第七章	绿色矿山建设和矿区生态保护.....	26
第一节	全面加快实施绿色勘查.....	26
第二节	稳步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27
第三节	强化矿区生态保护修复.....	28
第八章	市辖三区矿产资源规划.....	30
第一节	元宝区规划.....	30
第二节	振兴区规划.....	31
第三节	振安区规划.....	31
第九章	规划实施管理.....	33
第一节	建立规划实施共同责任机制.....	33
第二节	完善《规划》体系.....	34
第三节	健全规划实施管理制度.....	35
第四节	强化国家资源安全意识.....	35
第五节	提高《规划》实施技术要素保障.....	36

## 附图目录

- 1、丹东市矿产资源分布图
- 2、丹东市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现状图
- 3、丹东市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保护总体布局图
- 4、丹东市矿产资源勘查规划图
- 5、丹东市矿产资源开采规划图

## 附表目录

- 附表 1、辽宁省丹东市国家规划矿区表
- 附表 2、辽宁省丹东市矿产资源重点勘查区表
- 附表 3、辽宁省丹东市勘查规划区块表
- 附表 4、辽宁省丹东市矿产资源重点开采区表
- 附表 5、辽宁省丹东市开采规划区块表
- 附表 6、辽宁省丹东市重点矿种矿山最低开采规模规划表
- 附表 7、辽宁省丹东市砂石土类矿产集中开采区表
- 附表 8、辽宁省丹东市规划基期矿区（床）基本情况表
- 附表 9、辽宁省丹东市规划基期查明矿产资源储量统计表
- 附表 10、辽宁省丹东市规划基期探矿权现状表
- 附表 11、辽宁省丹东市规划基期采矿权现状表

## 总则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丹东实现新时代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关键五年。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丹东市人民政府在全面细化落实《辽宁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部署要求及《丹东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发展任务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据《矿产资源规划编制实施办法》、《市县级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编制要点》等部门规章，按照《辽宁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全面开展各级矿产资源规划（2021-2025年）编制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要求，结合《丹东市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等相关规划、矿产资源管理及产业相关政策，制定《丹东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作为矿产资源管理体系的重要组成，突出精细管理和监管依据作用，是依法审批和监督管理矿产资源勘查和开发利用活动的重要依据，是全市矿产资源调查评价与勘查、开发利用与保护、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的指导

性文件，为县级矿产资源规划编制提供遵循。涉及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活动的同级相关行业规划，应与本《规划》做好衔接。

《规划》以 2020 年为基期，目标年为 2025 年，展望到 2035 年。适用范围为丹东市所辖行政区域内所有矿产资源（除石油、天然气）。

## 第一章 现状与形势

丹东市陆地面积 1.52 万平方公里，海岸线长 125 公里，位于辽宁省东南部，东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新义州市隔江相望，南临黄海，西界鞍山，西南与大连市毗邻，北与本溪市接壤，地处东北亚的中心地带，是东北亚经济圈与环渤海、黄海经济圈的重要交汇点，地跨“一圈一带两区”中辽宁沿海经济带及辽东绿色经济区两大战略区域，是辽宁“两屏七廊四区一带多点”中辽东山地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生态屏障区和辽东生态廊道和滨海廊道四条生物廊道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沿海、沿边城市，地理环境优越，是国家级边境重点城市。

### 第一节 矿产资源概况及发展现状

#### 一、矿产资源概况

丹东地区矿产资源丰富，截止 2020 年底，已发现各类矿产 80 余种，探明资源储量的有 60 种，产地 850 余处，见附表 8。资源储量居全省前三位的矿产有 13 种，其中硼是具有国内优势矿产，金、银、铅、锌是具有省内优势矿产，饰面石材等具有潜在优势的矿产。

丹东地区矿产资源分布集中，硼矿主要分布于凤城翁泉沟地区和宽甸硼海镇—杨木杆一带；金、银、铅锌矿主要集

中在凤城青城子地区和宽甸下露河-振江地区；饰面石材主要分布于凤城市北部地区、宽甸县东部及西南部、东港北部，其中凤城北部为碱性花岗岩（霓霞正长岩），以“杜鹃红”而著名；宽甸东部地区和东港北部地区主要为蛇纹石化大理岩，以“丹东绿”著称。

丹东地区矿产资源特点突出，主要体现为“一优两高”：种类多、配套性好且贵金属、有色金属矿产优势明显；重要矿产多为共伴生矿产，综合利用经济价值高；非金属矿产资源储量丰富，产业附加值高。

## 二、发展现状

丹东地区基础调查和勘查工作程度较高，自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以来，已完成 1:20 万区域地质矿产调查；1:20 万区域水文地质调查；1:20 万航空磁法测量、1:5 万航空磁法测量；1:20 万水系沉积物地球化学测量；1:25 万丹东幅区域地质调查（修测）；1:5 万区域地质调查 36 幅；1:5 万地质灾害详细调查约 5513 平方公里。截止 2020 年，全市非油气探矿权 269 个，登记总面积达到 1557.5664 平方公里，其中能源矿产 6 个、金属矿产 191 个、非金属矿产 72 个。

丹东地区开发利用结构较好，已开发利用非油气矿产 50 余种，其中锌、铅、硼、金、铜、铁、钼等矿产资源的开发利用率高，从高到低均达到 50% 以上。非油气矿山总数 330 个，登记总面积达到 146.0891 平方公里，大中型矿山比例为



10.3%，其中能源矿产中型以上 1 个、金属矿产中型以上 7 个、非金属矿产中型以上 26 个。

“十三五”时期，区域矿业经济布局得到优化，矿业经济建设取得了长足进展。矿产资源调查和评价与勘查得到强化，加强了基础地质调查与矿产勘查评价，部分矿种在规划勘查区内有不同程度的资源储量增加；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结构逐步优化，2020年度，煤炭和钼矿产量均为0，硼矿总产量为241.28万吨，菱镁矿总产量为5.8万吨，滑石总产量为0.1万吨，符合规划总量控制预期目标；矿业转型升级与绿色矿业稳步推进，全市共有各类持证矿山330家，按照生产规模划分，其中大型矿山有9家，中型矿山有25家，小型及以下296家，大中型矿山占比10.30%，矿山“三率”逐步提高，生产矿山“三率”指标达标率为93.5%；4家矿山评为国家级绿色矿山，全市65家矿山申报纳入全省绿色矿山创建库，其中32家完成了绿色矿山建设规划编制；凤城市的辽宁翁泉硼镁股份有限公司等6家企业列入全省2020年绿色矿山创建重点辅导企业名单；矿山地质环境逐步改善，完成历史遗留矿山治理面积133.2公顷，实施矿区土地治理复垦项目154个，完成治理面积168.55公顷。矿政管理步入依法有序、科学管理轨道，矿政管理人员的素质有了较大提升。

## 第二节 存在的问题

地质找矿难度加大，地质勘查投入下降，硼矿和金矿等战略性矿产资源新增资源量增幅下降；矿山数量依旧偏多，矿业结构和产业布局不尽合理，砂石土矿规模小、分布散的状况依然存在；硼、金、银、铅、锌等优势矿产资源低品位、共伴生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水平有待提高。饰面石材等潜在优势资源科技含量高、高附加值产品较少；受各种因素影响，全市大部分矿山处于停产、半停产状态，亟待盘活存量采矿权，释放产能和发展活力

## 第三节 形势与要求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我国已转向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在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经济社会发展的背景下，加速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辽宁省正面临打造对外开放新前沿的重要发展机遇，“一圈一带两区”发展格局加快形成，丹东市将立足国家发展大局，坚定不移推进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肩负维护资源安全、生态安全、国防安全的历史使命，加强战略性、系统性、前瞻性研究谋划，树立底线思维，发挥资源要素保障作用，为丹东“十四五”时期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力。

### 一、推进丹东全面振兴，建设具有国内竞争力的现代产

业体系，要求进一步增强矿产资源的供应保障能力。一方面要进一步增强饰面石材等非金属类矿产对基础设施建设的保障能力。另一方面要加强硼、金、银、铅、锌等优势矿产的开发利用，努力为新材料、装备制造业提供资源保障。

**二、加快生态文明建设，要求切实统筹好资源开发与生态保护之间的关系。**一方面要全面落实生态优先和绿色发展理念，落实国土空间“三条控制线”管控要求，科学划定勘查开发保护布局分区。另一方面要深入推进矿业绿色发展，健全完善绿色发展标准体系，提升绿色矿山建设内在动力，推动矿山企业转型升级，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从源头上减少碳排放。

**三、推动高质量发展，要求进一步提高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水平。**一方面树立节约集约高效利用资源理念，实施优势矿产资源开采总量和最低规模准入“双控”管理。以菱镁矿产业综合整治为抓手，推进菱镁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研发高附加值深加工材料，实现资源科学配置，全面节约，循环利用。另一方面推广应用先进适用技术，加强共生硼资源回收利用，鼓励硼泥等尾矿资源综合开发利用，实现尾矿资源“吃干榨净”。

**四、深化“放管服”改革，要求切实提升矿产资源管理效能。**一方面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以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营造公平竞争的矿业权市场环境

境。另一方面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简政放权，创新管理，优化服务，推动矿证办理手续“多审合一”改革。

## 第二章 指导思想与原则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紧紧围绕丹东新时代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发展任务，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以矿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矿产资源保护与合理利用为主线，以绿色发展为引领，以矿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矿产资源保护与合理利用为要件，以矿产资源管理改革创新为动力，发挥沿边城市优势，统筹矿业发展和生态安全，主动融入“辽东绿色经济区”战略格局，加快构建全市矿业绿色发展体系，不断优化勘查开发结构布局，持续提高矿产资源利用效率，有序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系系统治理，为丹东市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确保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提供矿产资源规划保障。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有效供给，服务保障发展。**以需求为导向，紧紧围绕重点产业和重大项目建设以及经济社会发展对矿产资源的需求，加强重要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引导资源合理配置，提升资源供给质量，优化勘查开布局，推动资源合理开发利用，努力提高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保障能力。

**坚持生态优先，推动绿色发展。**把生态环境保护放在更加突出位置，严格落实国土空间规划总体管控要求，规范控制矿山数量，提高准入门槛，优化矿产开布局与产业结构，加快矿业绿色发展，全面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坚持节约优先，促进高质发展。**把节约优先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努力提高矿产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加强规划管控和引导作用，实施好矿产资源开发总量控制，努力调整矿产资源开发利用规模结构，进一步创新矿业发展模式和资源节约模式，大力推广和应用先进适用技术，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实现资源利用方式根本转变，推动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坚持改革创新，实现和谐发展。**全面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深化矿产资源管理体制机制改革与创新，突出差别化管理政策，规范勘查开发秩序，推进绿色和谐矿区建设，构建生态友好、矿地和谐的矿业勘查开发格局。

## 第三章 规划目标

### 第一节 总体目标

围绕全市经济发展目标，结合绿色发展示范区战略定位，力争通过五年时间，通过绿色勘查进一步提升硼、金、石墨等战略性矿产资源安全保障能力，通过总量调控进一步控制菱镁矿及优势矿产资源年度开采总量，通过加强新兴饰面用石材非金属矿产的进一步勘查和市场利用导向，通过绿矿建设进一步树立一批标杆矿山企业，通过改革创新进一步推动矿产资源政策措施落地，初步实现丹东市矿产资源绿色勘查开发与生态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的新局面。

### 第二节 2025年规划目标

**矿产资源保障能力进一步加强。**矿产资源勘查取得显著成果，新增一批可供开发利用的矿产地，新发现大中型矿产地 2 处，使矿产资源持续供应能力不断增强。

**矿产资源利用结构进一步优化。**规划期末矿山规模结构更加合理，大中小型矿山协调发展，全市矿山总数控制规划基期以下，大中型矿山比例提高到 12%；加强对优势矿产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利用，严格执行总量指标管控制度。

**绿色矿业建设发展进一步加快。**到 2025 年，健全绿色矿业发展长效机制，全面推动绿色矿山建设，建成国家级和省级绿色矿

山数量显著增加。

**矿产资源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深入推进矿产资源管理改革，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和行政审批效率。严格执行矿业权竞争出让制度，促进信用管理制度，加强政府监管力度，规范矿业权市场。

专栏一 丹东市“十四五”主要规划指标				
类别	指标名称	指标单位	指标额度	属性
矿产资源 勘查	新发现大中型矿产地	处	2	预期性
	新增硼矿产资源储量	B <sub>2</sub> O <sub>3</sub> , 万吨	6	预期性
	新增铅锌矿产资源储量	PbZn, 万吨	10	预期性
	新增金矿产资源储量	Au, 吨	20	预期性
	新增石墨矿产资源储量	矿物, 万吨	30	预期性
	新增饰面用花岗岩矿产资源储量	矿石, 万立方米	1500	预期性
	新增饰面用大理岩矿产资源储量	矿石, 万立方米	1500	预期性
	新增玻璃用石英(砂)岩矿产资源储量	矿石, 万吨	1500	预期性
	新增玄武岩矿产资源储量	矿石, 万立方米	1000	预期性
矿产资源 合理开发 利用与保 护	矿山数量	个	320	预期性
	铁矿年开采总量	矿石, 亿吨(62%)	0.02	预期性
	菱镁矿年开采总量	矿石, 万吨	31	约束性
	硼矿年开采总量	矿石, 万吨	450	预期性
	滑石矿年开采总量	矿石, 万吨	58	预期性
	大中型矿山比例	%	12	预期性



### 第三节 2035 年展望期目标

丹东市基本实现矿业现代化，矿业发展与生态文明建设紧密融合，矿产资源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有明显支撑作用，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全生命周期绿色管控全面实现，矿产资源利用更加集约高效，绿色矿山建设水平处于全省前列，落实并细化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的现代化治理监督体系，形成布局合理、节约高效、环境优美、安全稳定的矿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 第四章 优化矿产资源勘查管理布局

立足辽宁省“一圈一带两区”对丹东市区域发展战略定位，落实国土空间“三条控制线”和辽宁“两屏一带七廊”国土空间修复总体格局，遵循自然保护地管控要求，发挥矿产勘查工作在经济社会发展不可或缺的基础性、先行性作用，不断优化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保护空间布局。

### 第一节 优化矿产资源勘查开采方向

坚持差别化管理原则，区分不同矿种、不同区域、不同权限、不同资金来源，分类制定管控措施，明确矿产资源勘查开采调控方向。

#### 一、落实勘查开采空间管控要求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各类保护地、永久基本农田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划中规定的限制禁止勘查开采区域对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的管控措施。新建矿山禁止在城镇开发边界内进行除地热、矿泉水和矿地综合开发利用项目之外的矿产资源勘查、开采活动。战略性矿产大中型矿产地原则上不得压覆，确需压覆的，须经过论证和审批。因当前技术、经济或生态环境等条件因素，暂不宜开采的大中型矿产地需进行保护。

#### 二、强化矿产资源勘查开采差别化管理

重点勘查硼、金、铜、铌、钽、稀土、地热、石英（砂）岩、

水镁石、方解石、饰面石材等矿产；原则上限制勘查菱镁矿。

重点开采硼、金、地热、矿泉水、水镁石、饰面石材等矿产；限制开采湿地泥炭以及砂金等重砂矿物；禁止开采蓝石棉、可耕地的砖瓦用粘土等矿产；禁止开采砷和放射性等有害物质超过规定标准的煤炭项目。对禁止、限制开采和重点开采矿种以外的其他矿种，严格控制采矿权数量。

## 第二节 布局重点发展区域

根据丹东地区矿产资源分布特征，按着统筹规划、因地制宜、发挥优势、突出重点、集约经营、规模开发、协调发展的总体思路，规划落实丹东地区矿业布局 3 个。

### 一、建设石材工业园加工基地

基地位于宽甸县青椅山镇青椅山村，规划占地面积 1 平方公里，由县政府石材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统一管理，主要从事石材板材精深加工与石材产品销售，园区拟进驻 600 家石材交易企业。是 2021 年新批设的宽甸县省级经济开发区中的重要产业园区，重点研发推广改性超细粉体、高分子复合材料、饰面用石材项目建设，培育县域工业经济新的增长点。

### 二、建设水气资源勘查开采基地

一是丹东五龙背-金山地下热水勘查开采基地，以五龙背地热群及新发现的金山地下热水为依托，形成地热勘查开发为基础，带动社会经济发展的基地建设。二是依托凤城双岭子钠长石和地

热资源，大力开发高效节能陶瓷原料、地热利用资源，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 三、建设优势非金属勘查开发基地

充分发挥宽甸地区的饰面用石材和玄武岩的资源优势，变资源优势为经济优势，全面建设宽甸地区的饰面用石材和高级混凝土集料勘查开发基地。

## 第三节 加强国家矿区建设

落实辽宁凤城白云-青城子、辽宁凤城翁泉沟-宽甸砖庙等 2 个国家规划矿区，涉及金、锌、硼等矿种，总面积 749.3 平方公里。规划期内，国家规划矿区内优先保障同类战略性矿产勘查开发，提高准入门槛，原则上新建矿山规模应达到中型以上，形成以大中型矿山为主体的开发格局，推动优质资源的规模开发、节约利用，形成保障战略性矿产安全供给的接续区。

专栏二 国家规划矿区					
序号	编号	名称	主要矿种	面积(平方公里)	所在行政区
1	GK21060000001	辽宁凤城白云-青城子	金矿、锌矿	596.9059	凤城市
2	GK21060000002	辽宁凤城翁泉沟-宽甸砖庙	硼矿	358.8516	凤城市、宽甸县

## 第五章 加强矿产资源勘查评价

### 第一节 落实基础性地质调查

规划期内，全市落实开展辽东-吉南成矿带辽东段金、硼、多金属矿产深部预测新技术、新方法研究。力争到 2025 年底前，形成丹东五龙金矿田硅化花岗斑岩型金矿成矿机制研究 20 平方公里，形成宽甸硼镁石型矿床控矿褶皱构造特征研究 20 平方公里。

### 第二节 开展矿产资源调查评价

落实全省紧缺战略性矿产资源调查评价与找矿靶区优选工作，在五龙-青城子重点成矿区带，实施金矿矿产地质调查，总结成矿规律；在凤城、宽甸等地区，推进硼矿矿产地质调查，优选找矿远景区。规划期内，全市共圈定找矿靶区 2 个，为实现找矿新突破奠定基础。开展以丹东五龙背地区为重点的热储埋藏分布和开采条件调查评价，重点查清地热资源区域地质背景和成热条件，圈定勘查有利地段。开展干热岩资源调查评价，为进一步开发利用提供依据。

### 第三节 划定矿产资源重点勘查区

综合考虑丹东市域内已有探矿权设置现状、勘查资金投放及近期找矿突破等因素，在成矿地质条件有利、找矿前景良好、中大型矿山的深部和近外围等具有资源潜力的区域，划定 13 个重点

勘查区，总面积 3548.4861 平方公里。

重点勘查区内，优先安排战略性矿产、省内优势矿产和大中型矿山深部和近外围资源勘查项目，优先投放探矿权；推进绿色勘查，引导技术创新，加强新技术新方法应用；鼓励整体勘查，实施综合勘查、综合评价，及时汇交地质资料；整合各级财政资金，统筹加大资金投入力度，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开展商业性矿产勘查，形成多元多渠道投入勘查机制，促进找矿重大突破。

专栏三 丹东市矿产资源重点勘查区表

序号	编号	名称	主要矿种	面积(平方公里)	已设矿权数量	拟设矿权数量	所在行政区
1	KZ21060000001	辽宁凤城白云-小佟家堡子(国家级)	金矿	457.2456	9	1	丹东
2	KZ21060000002	辽宁丹东五龙(国家级)	金矿	236.9563	10	2	丹东
3	KZ21060000003	辽宁宽甸县错草湾子—大石湖(国家级)	铜矿	188.7557	6	0	丹东
4	KZ21060000004	宽甸五道岭-于二瘸子(国家级)	硼矿	199.8790	10	0	丹东
5	KZ21060000005	辽宁凤城翁泉沟(国家级)	硼矿	182.1304	3	0	丹东
6	KZ21060000006	辽宁宽甸泡子沿-杨木杆(国家级)	硼矿	215.3696	6	1	丹东
7	KZ21060000007	辽宁宽甸蜂蜜砬子-牛皮闸(国家级)	硼矿	528.7969	1	0	丹东
8	KZ21060000008	辽宁凤城鸡冠山镇-大兴镇(省级)	硼矿	883.3135	3	1	丹东
9	KZ21060000009	辽宁凤城赛马镇-宽甸双山子镇(省级)	铌矿;钽矿;稀土矿	421.9491	0	1	丹东
10	KZ21060000010	丹东宽甸步达远镇新兴村-胜利村	石英岩	89.4600	0	3	宽甸县
11	KZ21060000011	丹东宽甸青椅山镇赫甸城村-大川头镇圈场子村	饰面用玄武岩	65.2900	0	3	宽甸县
12	KZ21060000012	丹东宽甸毛甸子镇宝石村	饰面用花岗岩	29.2100	0	0	宽甸县
13	KZ21060000013	丹东宽甸虎山镇红石村-长岗子村	饰面用花岗岩	50.1300	0	1	宽甸县

## 第四节 强化矿产资源勘查管理

### 一、加强勘查规划区块管理

根据矿业权出让登记管理权限，以地质矿产调查评价和矿产勘查成果为基础，围绕国家、省、市三级重点勘查区等工作布局，全市共设置市级以上出让登记管理权限矿种勘查规划区块 51 个，其中省级以上出让登记管理权限矿种 10 个，市级出让登记管理权限矿种 41 个，总面积 146.6364 平方公里。

矿产类别	区块数量	区块面积(平方公里)	备注
能源矿产	6	26.892	市级矿种区块
有色金属矿产	2	3.6932	省级矿种区块
贵金属矿产	5	35.7398	省级矿种区块
稀有稀土矿产	1	3.0329	省级矿种区块
冶金辅助原料非金属矿产	1	1.3622	市级矿种区块
特种非金属矿产	1	1.9615	省级矿种区块
建材及其它非金属矿产	33	65.4726	省级矿种 1 个，市级矿种 32 个区块
水气矿产	2	8.4822	市级矿种区块

勘查规划区块是探矿权竞争性出让、登记发证和监管矿产资源勘查活动的主要规划依据，原则上一个区块只设立一个勘查主体，并明确勘查周期，不得变更规划区块勘查矿种，不得降低勘查阶段。各级登记管理权限矿种的勘查规划区块纳入全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数据库管理。市、县级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应结合地区实际需求，制定探矿权年度投放计划，做到有序投放，并向社会公告。投放探矿权时，应以批复的勘查规划区块为依据，且

需符合规划准入条件。已设采矿权（涉及菱镁矿的除外）深部或上部同一主体设置探矿权的情形，视同符合勘查规划区块要求。菱镁矿除资源整合外，不再新设空白区勘查规划区块。

## 二、规范财政出资地质勘查项目管理

进一步理顺公益性和商业性地质工作边界，公益性地质工作重点开展战略性矿产资源地质调查和矿业权出让前期矿产资源勘查工作。建立市级地质勘查项目库，财政出资地质勘查项目在立项论证时，要统筹考虑项目实施可行性和矿产资源开发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并与空间管制条件重叠查询有效衔接。全市各级财政全额出资地质勘查项目不再新设置探矿权，凭项目任务书开展地质勘查工作，项目信息纳入全市地质勘查项目库实施动态管理，对矿产资源规划实施及矿业权出让登记进行全流程监督管理。推动地质找矿与矿业权管理协调配合，促进市县级财政出资勘查项目成果转化，提高财政资金利用效益。



## 第六章 加强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

### 第一节 提高开发利用强度

根据省内产业保护政策，结合矿产资源赋存、市场供求状况、资源保障程度、产量产能现状等因素，对菱镁矿开采总量进行约束性控制，防止资源过度开发；进一步依法压缩小矿山数量，禁止建设技术落后、资源浪费严重、矿区环境问题突出、安全无保障的矿山。规划期内，鼓励凤城市和宽甸县的新建（改扩建）矿山采用地下开采的方式进行开发，全市矿山数量有明显的下降。

序号	矿产名称	计量单位	开采控制量				备注
			宽甸县	凤城市	东港市	合计	
1	铁矿	矿石，亿吨（62%）	0.009	0.017		0.026	预期性
2	菱镁矿	矿石，万吨	21	10		31	约束性
3	硼矿	矿石，万吨	187	263		450	预期性
4	滑石	矿石，万吨	49	3	6	58	预期性

### 第二节 推进矿产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 一、严格最低开采规模准入

按照矿山开采规模与矿区资源储量规模相适应的要求，结合矿产资源特点、开发利用情况和市场需求等实际，确定新建（改扩建）矿山最低开采规模和已有矿山最低开采规模。

## 丹东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

### 专栏六 丹东市重点矿种矿山最低开采规模表

序号	矿种名称	开采规模单位	矿山最低开采规模			备注
			大型	中型	小型	
1	铁矿	矿石, 万吨/年	100	30	10	省规。表中数据为地下开采; 露天开采大型矿山 200 万吨、中型 60 万吨、小型 30 万吨。
2	铜矿	矿石, 万吨/年	100	30	3	省规
3	铅矿	矿石, 万吨/年	100	30	10	省规
4	锌矿	矿石, 万吨/年	100	30	10	省规
5	钼矿	矿石, 万吨/年	100	50	10	省规
6	金矿	矿石, 万吨/年	15	6	3	省规。表中数据为岩金地下开采矿山。岩金露天开采大型矿山 15 万吨、中型 9 万吨, 禁止新建(改扩建)小型露天矿山。
7	银矿	矿石, 万吨/年	30	20	5	省规
8	菱镁矿	矿石, 万吨/年	100	30	10	省规
9	硫铁矿	矿石, 万吨/年	50	20	5	省规
10	重晶石	矿石, 万吨/年	10	5	3	省规
11	硼矿	矿石, 万吨/年	10	7	5	省规。
12	石墨	石墨, 万吨/年	1	0.6	0.3	省规。表中数据为晶质石墨矿物量; 隐晶质石墨矿石量大型矿山矿石量 10 万吨、中型 8 万吨、小型 5 万吨。
13	滑石	矿石, 万吨/年	10	8	3	省规
14	石灰岩	矿石, 万吨/年	100	50	30	省规。表中数据为水泥用石灰岩; 其它石灰岩大型矿山 100 万吨、中型 50 万吨、小型 20 万吨。
15	石英岩	矿石, 万吨/年	30	10	5	省规。石英岩包括玻璃、陶瓷等用石英岩。市规的石英砂岩亦采用此规模。
16	高岭土	矿石, 万吨/年	10	5	3	省规
17	建筑用砂石	矿石, 万立方米/年	100	20	×	省规
18	饰面用石材	矿石, 万立方米/年	5	3	1.5	市规
19	地热	矿石, 万立方米/年	20	10	7	市规
20	矿泉水	矿石, 万立方米/年	7	5	2	市规
21	玉石	矿石, 万吨/年	3	1	0.3	市规
22	水镁石	矿石, 万吨/年	10	5	2	市规
23	冶金用脉石英	矿石, 万吨/年	10	5	3	市规
24	长石	矿石, 万吨/年	10	5	3	市规
25	方解石	矿石, 万吨/年	15	10	5	市规
26	绿泥石	矿石, 万吨/年	8	5	3	市规

注: 改扩建是指已有矿山整合或扩大矿区范围。  
 “—”指没有最低开采规模准入要求。  
 “×”指禁止新建(改扩建)此类矿山。

## 二、优化矿产资源产品结构

推广采用新工艺，合理综合利用有色金属，引导有色金属产业向新兴合金、新型功能材料等精深加工环节延伸；提高非金属矿产利用水平，延伸下游产业链。加强硼矿化工产业研究，引导企业产品转型，发展精深加工，鼓励产品结构由单一向多元、由低中端向高端转变，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 三、优化矿山开发规模结构

提升矿业开发集中度，推动矿业转型升级，逐步提高大中型矿山比例结构。结合矿产资源特点、开发利用情况和市场需求等实际，提升资源利用规模化集约化，规划期内，大中型矿山比例提高到 12%左右。

## 四、提高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水平

坚持节约优先，加大科技创新，推广矿产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先进适用技术，建立促进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的激励引导机制。加强低品位、难选冶、共伴生矿产资源及矿山尾矿、废石等固体废弃物的综合利用。硼镁铁型资源开发利用要坚持以硼为主，对暂不能利用硼矿要加强保护。继续开展硼镁铁矿中硼和铁分离工艺的研究。

### 第三节 划定矿产资源重点开采区

全面落实省级规划部署的重要开发区域，在提高战略性矿产资源保障和储备能力的背景下，严格落实辽东绿色经济区相关政

策要求，结合市级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和现有矿产资源开发基础，在大中型矿产地和重要矿产相对集中分布、资源和开发利用条件良好的区域，落实2个省级重点开采区，总面积284.1107平方公里。

专栏七 重点开采区

序号	编号	重点区名称	主要矿产	面积(平方公里)	已设采矿权数量	拟设采矿权数量
1	CZ21060000001	辽宁东港沙岗沟-元宝区黑沟(省级)	金矿	65.5030	4	0
2	CZ21060000002	辽宁宽甸三岔子-砬子沟(省级)	硼矿	218.6077	7	0

重点开采区内，加快推进已有矿山升级改造，达到绿色矿山建设要求；统筹安排矿产资源勘查开采活动，促进大中型矿产地综合勘查和绿色开发；加强矿产资源监督与保护，严格执行矿山开采规模准入标准，依法做好矿产资源开发整合，优化产业结构；引导资源向大中型矿山企业集中，优先保障大中型绿色矿山改扩建过程中的合理用矿、用地等需求，实现有序勘查、规模开采和集约利用，形成稳定供给和创新开发模式的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

#### 第四节 建立矿业权的管控措施与机制

利用矿业权的管控，统筹协调政府、矿山企业及地勘单位出资的地质找矿工作，构建地质找矿多元化投入机制，使矿业经济发展走向正规。统筹矿产资源勘查开采活动，依法做好促进大中型矿产地综合勘查和整体开发；加强矿产资源监督与保护，重点开采区内，优先投放实行总量调控矿种的开采总量指标、采矿权。

优化产业结构，引导资源向大中型矿山企业集中，实现有序勘查、规模开采和集约利用。加强开采规划区块管控，且明确时序安排。

### **第五节 强化矿产资源开采管理**

根据矿业权出让登记管理权限，依据现有地质勘查程度、环境承载能力、经济技术条件、市场需求导向等因素，结合上轮规划采矿权设置区划，围绕省、市两级重点开采区等工作布局设置的出让登记管理权限矿种开采规划区块，作为采矿权竞争性出让、登记发证和监管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活动的主要规划依据，原则上一个区块只设立一个开采主体，必须与规划矿种一致，且明确时序安排，严格禁止一矿多开和大矿小开。各级登记管理权限矿种的开采规划区块纳入全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数据库管理。市、县级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应结合地区实际需求，制定采矿权年度投放计划，做到有序投放，并向社会公告。投放采矿权时，应以批复的开采规划区块为依据，且需符合规划准入条件。已设探矿权转采矿权的情形，视同符合开采规划区块要求。

### **第六节 规范普通建筑用砂石土矿开发利用**

各县（县级市）、区在统筹考虑经济发展、生态保护的前提下，严格控制普通建筑用砂石采矿权设置数量和布局，引导砂石资源集中开采、规模开采、绿色开采。

#### **一、明确集中开采区划定要求**

集中开采区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中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三条主要控制线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划规定的各类禁止、限制勘查开采区域的管控要求，区域范围原则上不得与市级以上重点勘查开采区域重叠，并与现有非普通建筑用砂石土矿业权保持一定安全距离。明确采矿权投放数量、开采总量、最低开采规模、绿色矿山建设和矿区生态修复措施等准入要求。

### 二、严格矿业权准入

实行集中开采区和最低开采规模“双控”管理，新立普通建筑用砂石采矿权原则上均应分布在集中开采区内，并在县级规划中落实。新建、改扩建和延续矿山最低开采规模标准为20万立方米/年（50万吨/年左右）。

### 三、引导产业发展方向

提倡矿地统筹和“净矿”出让，鼓励矿山按开采单元进行“夷平式”开采，推进机制砂石产业高质量发展，鼓励利用废石以及铁、钼等矿山尾矿生产机制砂，探索建设绿色砂石生态产业区。

## 丹东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

### 专栏八 丹东市砂石土类矿产集中开采区表

序号	编号	名称	面积(平方公里)	主要矿产	拟设采矿权	单位	最低开采规模
1	CS21060000001	丹东市振安区九连城镇庙岭村建筑用花岗岩集中开采区	0.8213	建筑用花岗岩	1	矿石,万立方米/年	20
2	CS21060000002	东港市小甸子镇辛家沟集中开采区	0.6461	建筑用花岗岩	1	矿石,万立方米/年	20
3	CS21060000003	东港市龙王庙卧虎村至马家店江山头集中开采区	0.4916	建筑用花岗岩	1	矿石,万立方米/年	20
4	CS21060000004	东港市十字街镇牛圈沟集中开采区	0.6083	建筑用花岗岩	1	矿石,万立方米/年	20
5	CS21060000005	东港市合隆镇齐家堡沟口建筑用花岗岩集中开采区	1.3474	建筑用花岗岩	1	矿石,万立方米/年	20
6	CS21060000006	东港市黑沟镇柳沟村建筑用花岗岩集中开采区	0.0411	建筑用花岗岩	1	矿石,万立方米/年	20
7	CS21060000007	东港市黄土坎镇得胜村建筑石料用灰岩集中开采区	0.0182	建筑石料用灰岩	1	矿石,万吨/年	50
8	CS21060000008	宽甸满族自治县大川头镇圈场子倒木沟建筑用玄武岩集中开采区	0.7002	建筑用玄武岩	1	矿石,万立方米/年	20
9	CS21060000009	宽甸满族自治县青椅山镇梨树园子村一组建筑用玄武岩集中开采区	0.2057	建筑用玄武岩	1	矿石,万立方米/年	20
10	CS21060000010	宽甸满族自治县大川头镇圈场子村大歪沟建筑用玄武岩集中开采区	0.3332	建筑用玄武岩	1	矿石,万立方米/年	20
11	CS21060000011	宽甸满族自治县红石镇中蒿沟村建筑用白云岩集中开采区	0.3991	建筑用白云岩	1	矿石,万吨/年	50
12	CS21060000012	凤城市宝山镇白家村姜家堡子建筑用花岗岩集中开采区	0.1741	建筑用花岗岩	1	矿石,万立方米/年	20
13	CS21060000013	凤城市白旗镇后营村岔沟建筑石料用灰岩集中开采区	0.6065	建筑石料用灰岩	1	矿石,万吨/年	50
14	CS21060000014	凤城市沙里寨镇蔡家村建筑用花岗岩集中开采区	1.0492	建筑用花岗岩	1	矿石,万立方米/年	20
15	CS21060000015	辽宁省凤城市宝山镇大营村卡巴岭建筑用花岗岩集中开采区	2.406	建筑用花岗岩	1	矿石,万立方米/年	20
16	CS21060000016	凤城市青城子镇青城子村建筑用大理岩集中开采区	0.6237	建筑用大理岩	1	矿石,万立方米/年	20
17	CS21060000017	凤城市通远堡镇二道坊村建筑石料用灰岩集中开采区	0.3066	建筑石料用灰岩	1	矿石,万吨/年	50
18	CS21060000018	凤城市红旗镇三义庙村建筑用大理岩集中开采区	1.8629	建筑用大理岩	1	矿石,万立方米/年	20
19	CS21060000019	凤城市东汤镇土城村建筑用花	0.0654	建筑用花	1	矿石,万立	20

		岗岩集中开采区		岗岩		方米/年	
20	CS21060000020	凤城市宝山镇大营村建筑用花岗岩集中开采区	1.035	建筑用花岗岩	1	矿石,万立方米/年	20
21	CS21060000021	凤城市宝山镇白家村建筑用花岗岩集中开采区	0.21	建筑用花岗岩	1	矿石,万立方米/年	20

## 第七章 绿色矿山建设和矿区生态保护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生态文明理念，加强生态文明建设。以绿色勘查和绿色矿山建设为宗旨，打造集约高效、环境优良、矿地和谐的绿色矿业发展格局。

### 第一节 全面加快实施绿色勘查

丹东地区地处国土空间规划“两屏、一带、七廊”的“辽东山地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生态屏障区”和“辽东生态廊道和滨海廊道四条生物廊道”区域内，因此，矿业经济的发展要从源头做起，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减少或避免对生态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运用环保、高效的技术、方法、设备和工艺，实现从源头的地质勘查达到绿色勘查、生态文明、和谐多赢的效果。

#### 一、明确科技引领绿色勘查方向

鼓励利用“以浅钻代替槽探”、“一基多孔、一孔多支”的矿产勘查技术，加强航空物探遥感和非常规地球化学勘查等技术应用，减少对生态环境扰动和损毁，实现绿色矿产勘查与生态环境和谐。



## 二、加大推进综合勘查力度

依据矿产勘查任务与性质，统筹规划和优化勘查设计，加强各阶段勘查工作对矿产的共、伴生矿产进行综合勘查与综合评价，避免重复勘查的现象发生，确保矿产勘查与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共进。

## 第二节 稳步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遵循“政府引导、部门协同、上下联动、企业主导、第三方评估、社会监督、政策扶持”的机制，加强部门协调，在政府引导作用下，形成工作合力和政策合力，落实责任主体，全面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 一、明确绿色矿山建设方向

规划期内，新建矿山全部按照绿色矿山标准进行规划、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积极推动已有矿山加快升级改造，逐步达到绿色矿山标准。重点加快菱镁矿山、大中型建筑用砂石土矿山和辽东绿色经济区内符合条件的生产矿山绿色矿山建设。在矿业权出让、延续等审批中，明确矿业权人落实绿色开采的要求。

### 二、强化企业绿色矿业发展理念

通过宣传和政策的引导，让企业真正理解绿色发展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切实发挥企业的主观能动性，积极推动绿色矿业建设，形成矿业经济的全面绿色发展。

### 三、推进绿色矿业发展机制

实行分行业绿色矿山考评标准，坚持示范引领，细化落实绿色矿山激励政策，落实矿产、土地、财税、金融支持政策。对实行总量调控矿种的开采指标、矿业权投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优先向绿色矿山和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安排。对于盘活存量工矿用地，符合国家相关政策的优先向绿色矿山和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倾斜。对于符合国家规定协议出让条件情形的矿业权，允许优先以协议方式有偿出让给绿色矿山企业。

### **第三节 强化矿区生态保护修复**

新建和生产矿山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和及时治理，历史遗留和无责任主体废弃矿山生态环境逐步得到恢复，基本建成制度完善、责任明确、措施得当、管理到位的矿山生态环境修复治理工作体系，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取得显著成效。

#### **一、新建矿山生态保护与修复**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的理念，加强与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的总体规划相协调，按照“两屏七廊四区一带多点”的空间布局，实施差别化的空间生态修复，建立系统性、整体性、综合性的新建矿山生态保护与修复工作格局。

#### **二、生产矿山生态保护与修复**

生产矿山应依据经审查通过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开展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按照生态系统的整体性、系统性与完整性，实行整体保护、系统修复和综合治理。

遵循“加快还旧账、不再欠新账”和“谁开采、谁治理，边开采、边治理”原则，遵循生态系统演替规律和内在机理，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理念，多措并举、整体提升。建立从源头上系统开展生态修复的整体行动方案，实现生态修复工作目标。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努力做到产业发展与生态修复互补互促、矿业经济与区域发展同步推进的良好局面。

### 三、废弃矿山生态保护与修复

以“三区两线”为依托，以国土空间规划“两屏、一带、七廊”为目标，结合丹东地区实际情况，本着“隔绝人为再次破坏，提供自然恢复基础条件”原则，实施“两屏、一带、七廊”的“重点实施历史遗留矿山治理，推进矿区损毁土地复垦与利用，加大矿山地质灾害治理与环境修复”规划任务，统筹推进历史遗留矿山生态环境问题恢复治理，消除矿山露天开采边坡崩塌、滑坡灾害隐患，开展地形重塑和植被恢复，加强尾矿渣堆场和尾矿库土地复垦，改善矿区土壤环境。

废弃土地修复后，依据国土空间规划，采取出让、弹性年期出让、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及租让结合的方式供应给受用人。以矿山生态修复后生态环境改善带动社会资本投资与产业发展，推行综合治理和产业相结合的“生态修复+整合利用+产业发展的新模式”，实现废弃工矿区生态修复治理和开发利用良性循环，打造空间生态修复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好环境。

## 第八章 市辖三区矿产资源规划

丹东市下辖有三个区，即元宝区、振兴区和振安区。三区以往进行了建筑用采石场、金矿、地热、大理岩和饰面用石材的开采工作。

上轮规划实施期间，在市级、区级政府的领导下，在相关管理部门的努力下，三辖区矿产资源管理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基本上完成了规划目标。

### 第一节 元宝区规划

#### 1、矿业权设置现状

截止规划基期，丹东市元宝区已有矿业权 2 处，其中探矿权和采矿权各一处，主要为金矿。

专栏九 元宝区已设矿业权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矿种	登记面积（平方公里）	备注
1	辽宁省丹东市元宝区于家堡地区金矿详查	金矿	3.2	探矿权
2	丹东市金帝矿业有限公司兴家沟金矿	金矿	0.9915	采矿权

#### 2、本轮规划区块设置情况

本轮规划元宝区未单独划定三类矿产集中开采区区块。

## 第二节 振兴区规划

### 1、矿业权设置现状

截止规划基期，丹东市振兴区拥有矿业权 3 处，均为探矿权。涉及地热、金矿及多金属矿产。

序号	项目名称	矿种	登记面积（平方公里）	备注
1	辽宁省丹东市市城区地热勘探	地热	12.64	探矿权
2	辽宁省丹东市五龙金矿外围大黑山区金矿普查	金矿	4.36	探矿权
3	辽宁省丹东市四道沟金矿区外围金、铜矿详查	多金属	3.36	探矿权

### 2、本轮规划区块设置情况

本轮规划振兴区未单独划定三类矿产集中开采区区块。

## 第三节 振安区规划

### 1、矿业权设置现状

规划基期，丹东市振安区拥有矿业权 15 处，涉及地热、金矿及花岗岩 3 个矿产种类。

序号	项目名称	矿种	登记面积（平方公里）	备注
1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金山地区地热资源可行性勘查	地热	2.85	探矿权
2	辽宁省丹东市里滚子金矿详查	金矿	0.82	探矿权
3	辽宁省丹东市炮守营子金矿普查(2015年省级项目)	金矿	11.37	探矿权
4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西民主一带金矿详查	金矿	1.58	探矿权
5	辽宁省丹东市耗金沟~里滚子金矿勘探	金矿	6.48	探矿权
6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太平湾大家沟金铅锌矿详查	金矿	0.16	探矿权
7	丹东三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金矿	1.2866	采矿权

## 丹东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

8	辽宁五龙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金矿	6.499	采矿权
9	丹东市振安区金矿	金矿	0.3035	采矿权
10	丹东市振安区峰圣石业有限公司	花岗岩	0.0702	采矿权
11	丹东市振安区鑫利石业有限公司	花岗岩	0.2001	采矿权
12	丹东市振安区兴裕石材有限公司	花岗岩	0.0343	采矿权
13	丹东昊翰矿业有限公司	花岗岩	0.0363	采矿权
14	丹东市鞍东石业有限公司	花岗岩	0.1396	采矿权
15	丹东恒绪矿业有限公司	花岗岩	0.0458	采矿权

### 2、本轮规划区块设置情况

本轮规划振安区设置一处三类矿产集中开采区开采矿种为建筑用花岗岩。区块编号为 CS21060000001，面积为 0.8213 平方公里，最低开采规模 20 万立方米/年。

## 第九章 规划实施管理

以机制建设为核心，以统筹协调为重点，加强规划组织领导，严格规划实施，完善规划体系，健全规划实施管理制度，创新规划实施市场机制，强化规划实施技术支撑和公众参与，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政策保障体系，形成“共建”“共管”“共享”的矿业经济发展格局。

### 第一节 建立规划实施共同责任机制

#### 一、加强组织领导

全面落实省级规划目标任务，完成市县级矿产资源规划目标，各级政府管理部门要将实施《规划》作为推进保障国家资源战略安全和生态文明建设的一项基础性任务和重要抓手摆到突出位置，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基础保障。完善统筹、组织实施《规划》工作机制。

#### 二、健全考核奖励制度

建立目标责任制，将《规划》目标完成情况纳入地方政府评价考核体系，对组织措施得力、成效突出的给予奖励。要建立和完善考核机制，强化《规划》目标的责任管理。探索《规划》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建立健全《规划》监管机制和绩效考核机制。建立有效的《规划》实施效能评估机制，将《规划》实施监测评估纳入政府和有关责任人工作考核体系。

### 三、建立部门联动机制

建立政府主导、自然资源搭台、部门联动、多方参与的部门联动机制和协调机制，发挥属地政府在《规划》实施中的主体作用。强化责任、密切配合、聚合力量，科学细化规划目标、重点任务，明确组织形式、监管方式和部门任务，并按照职能分工组织落实。

### 四、建立《规划》实施评估制度

建立《规划》动态调整机制，加强《规划》动态维护和实施评估。建立《规划》编制、审批、修改和实施监督全过程“留痕”制度，确保《规划》管理全过程可回溯、可查询，探索《规划》实施绩效评估方法，实施第三方评估制度，评估结果向政府报告。

## 第二节 完善《规划》体系

### 一、改进规划工作方式

《规划》编制坚持政府组织、专家领衔、部门合作、公众参与、科学决策的工作方针，科学系统地安排各项工作，切实提高规划决策水平。建立和完善《规划》修编的专家咨询制度和部门协调机制，加强《规划》的协调、咨询和论证等工作，提高《规划》决策的科学化和民主化水平。

### 二、建立健全规划体系

按照下级《规划》服从上级《规划》的原则，组织修编《规划》，落实《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和任务。立足实施，确保措



施，重在落实。确保矿产资源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生态环境规划、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等相关规划相衔接。在规划目标、重要指标、重点布局、重大工程和政策措施等方面要与省级规划保持一致。

### **第三节 健全规划实施管理制度**

#### **一、加强《规划》管理**

制定《规划》管理办法，抓好《规划》目标任务的分工落实，科学编制和实施《规划》计划，加强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和考核，保障《规划》任务持续有序推进。

#### **二、完善《规划》实施管理**

政府部门要按照国家、省相关文件精神，严格《规划》实施规范，不断完善《规划》各项指标，做到严格执行，充分落实。

#### **三、健全《规划》实施监管体系**

《规划》实施要实行监管制度，建立年度稽查、例行检查和重点督察“三位一体”的监管体系，将专项检查与经常性监督检查相结合，提高监管质量和效率。建立《规划》督察员制度，将《规划》执行情况纳入自然资源执法监督内容。

### **第四节 强化国家资源安全意识**

树立国家资源安全意识，加强国家战略资源储备。在上级规划指导下，充分落实上级规划确定的国家战略资源储备任务，确

保国家战略资源安全。

加强绿色矿业意识，实行专项检查与经常性监督检查相结合，采用遥感等技术手段，强化对规划重点区域和重点领域矿产勘查开发与保护活动的监督管理。加强宣传报导，推进规划实施信息公开，强化社会监督，确保国家绿色发展规划目标实施。

## **第五节 提高《规划》实施技术要素保障**

### **一、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加快培养规划实施管理机关、规划编制单位专业技术人才，加强后备队伍建设，定期组织参与国家和省召开的专业能力和业务管理培训，强化规划意识，提升矿政管理人员业务水平，培养一批熟知政策、精通业务、懂管理的综合型规划人才。

### **二、提高信息管理水平**

充分利用互联网技术，做好规划信息与矿政管理“一张图”和矿业权信息公示系统的有效衔接和深度融合，进一步发挥规划管理的指导作用。加快推动市、县级矿产资源信息数据互通互联，打破部门壁垒，满足信息共享、数据更新、监督管理等矿政管理工作需要，提高自然资源部门信息化水平和服务能力。

### **三、促进公共服务作用**

加快推动矿产资源信息数据互通互联，打破部门壁垒，深化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充分利用互联网技术，满足信息共享、数据更新、监督管理等矿政管理工作需要。进一步发挥规划管理

的指导作用，完成规划信息与矿政管理“一张图”和矿业权信息公示系统的有效服务措施，提高自然资源部门信息化水平和服务能力，确保《规划》持续有序实施。